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2-037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续聘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在公司的 2021 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审计，能够坚持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职业道德规范，遵循独立审计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出具的财务报告能够准确、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超过 1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 50 万元。

二、续聘审计机构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36 人，注册会计师 1,45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30 人。

信永中和 2021 年度业务收入为 36.7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6.9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8.54 亿元。2021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58 家，收费总额 4.52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21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7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中 4 人次受到行政处罚、25 人次受到监督管理措施、4 人次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颜凡清先生，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7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谭小青先生，1993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杜伟女士，201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为 3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费用

本期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费用与上一期基本持平。以上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三、本次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核查信永中和的独立性、执业资质和诚信情况，并详细了解相关人员的从业经历和执业资质等信息，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为公司 2022 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状况进行审计，并具备一定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聘请公司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该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信永中和在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的过程中，能够坚持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职业道德规范，遵循独立审计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出具的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工作要求。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该事项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信永中和在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的过程中，能够坚持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职业道德规范，遵循独立审计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要求。公司续聘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提案、审核、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

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2-038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吴浩军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吴浩军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现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吴浩军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层规范运作和正常经营。吴浩军先生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吴浩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吴浩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谨对吴浩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和衷心感谢。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和相关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

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2-035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北京以现场与网络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石勃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二、《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423　　证券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2-036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4、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5、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粮资本	股票代码	0024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蹇侠	赵鑫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中粮福临门大厦 11 层 1105	北京市朝阳区中粮福临门大厦 11 层 1105	
电话	010-85017079	010-85017079	
电子信箱	zlzbdb@cofco.com	zlzbdb@cofco.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9,038,442,153.04	11,378,254,796.62	−2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0,855,437.41	691,547,469.18	−5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3,070,685.69	689,404,303.86	−5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06,683,772.87	6,754,563,860.02	−22.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19	0.3001	−59.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19	0.3001	−59.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	3.99%	减少 2.4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6,939,659,460.57	102,436,380,747.58	1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198,326,522.35	18,349,765,478.94	−0.8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3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78%	1,446,543,440	0	1,107,428,293
弘毅量（深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0%	179,646,793	0	0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3%	90,481,396	0	0
兴业信托—国信资产—宁波梅山港综保区零售税收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49%	80,427,908	0	0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9%	80,427,906	0	0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52,247,424	−25,076,321	0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5%	40,213,956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9%	22,871,797	869,931	0
博时基金—中国航发金融—博时基金—中国航发资管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4%	16,944,400	16,944,400	0
南方基金—中国航发资管—南方基金—中国航发资管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5%	15,000,000	15,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339,115,147		
弘毅量（深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646,793	质押	147,762,670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90,481,396		
兴业信托—国信资产—宁波梅山港综保区零售税收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427,908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0,427,906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52,247,424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40,213,95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871,797		
博时基金—中国航发金融—博时基金—中国航发资管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944,400		
南方基金—中国航发资管—南方基金—中国航发资管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 年上半年，受外部资本市场不利因素等影响，中粮资本经营发展面临着新的挑战。公司锚定“十四五”战略规划不动摇，全体员工以强管理、提能力、谋转型、防风险为抓手，对内苦练内功提质增效，对外提升市场声誉及业务竞争力。面对第一季度亏损的不利局面，公司在第二季度实现了环比扭亏，2022 年 1–6 月，公司营业总收入为 90.38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81 亿元。

（一）寿险业务

报告期内，新冠疫情反复对居民购买保险的意愿带来冲击，寿险行业竞争加剧，行业新业务增长乏力，利润同比大幅下滑。在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下，中英人寿着重提质增效、压降成本，但受一季度资本市场波动的影响，投资业务不及预期。2022 年 1–6 月，中英人寿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63.13 亿元，同比增长 1.3%，净利润 1.60 亿元，同比下降 64.9%。三季度末，中英人寿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达 258.05%，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达 156.82%，偿付能力充足，满足中英人寿风险偏好要求。截至报告日，中英人寿最近一次（2022 年第一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 AAA。

1.在渠道方面，中英人寿聚焦资源坚定推进个险战略转型，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优增优育，打造新一代职业代理人体系；推动中介渠道（经代和银保）拓局，经代抓住中高端市场机遇，强化合作方开拓，银保力争先做大、再做强，深耕破局两步走；继续积极布局康养业态与财富管理，创新赋能渠道业务发展。

2.在产品方面，中英人寿坚持从客户真实需求出发，不断开展价值产品攻坚，探索新型产品，快速补充产品线。推动养老年金产品上市，满足客户多层次养老保障需求，运用互联网先进模式，抢占市场先机。

3.在人才建设方面，中英人寿持续优化人才队伍，激发组织活力，升级文化机制，推广竞聘和轮岗，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加大年轻干部任用选拔，提升队伍的专业度和人均效能。

4.在提质增效方面，中英人寿坚持开源节流，进一步优化成本费用管理，投放资源支持核心战略举措落地，另一方面主动进行资源整合，加强固定成本管控，提升整体运营效率。

（二）期货业务

报告期内，国际地缘冲突摩擦加剧，全球大宗商品价格动荡。作为国内产业系期货公司代表，中粮期货坚持“好产业，好金融”理念，通过持续提升的衍生品综合服务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助力实体经济化解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尽管面对国内期货市场成交下滑、保证金利率下行等趋势，但中粮期货继续坚持多措并举积极应对外部挑战，强风控、守底线、扩规模带动盈利增长。2022 年 1–6 月，中粮期货经纪、风险管理和资管等核心业务稳中有进，整体实现净利润 1.57 亿元。

1.在经纪业务方面，中粮期货进一步强化线上研究服务支持水平，服务量同比增长 24%。同时，中粮期货研究所紧跟市场热点，推出“问答 2022”等热门品种投教产品，持续举办以“京腔会、钱江汇、长河会、悦享会”等精品会议为代表的会议服务百余场。报告期内，经纪业务客户权益规模峰值达 274 亿元，较年初增长 65 亿元，增幅 31%。

2.在风险管理业务方面，中粮期货完服现货物流不畅影响，加强产业链企业线上对接，提升期现业务线上交易、货物流转效率，基差贸易净收入同比增长 16%；升级数字化业务管理系统。为客户高效提供商品和金融类场外衍生品报价、交易服务，报告期内中粮期货场外衍生品名义本金规模同比增长 30%。“保险+期货”项目 10 个、保障现货 2.66 万吨，覆盖面积 1.44 万亩，覆盖广西、新疆、山西及湖北等 4 省 7 市 3 家涉农企业，2,575 户农户，保险金额达到 3.52 亿元，累计赔付金额 1,173.37 万元。

3.在资产管理业务方面，中粮期货进一步完善投研体系，扩大投资交易人员市场化引进力度，充实投研团队，丰富资管产品线，主动管理能力获市场认可。依托中粮资本金融平台服务能力，以中粮期货固收+、CTA 产品为切入点，与多家战略客户达成或扩大合作。报告期末，中粮期货资管规模较年初增长 134%，持续上行。

4.在乡村振兴方面，中粮期货积极响应国家“强化乡村振兴金融服务”的号召，积极践行产业帮扶、定点帮扶、党建促帮扶、消费帮扶。2022 年上半年，中粮期货先后在黑龙江绥滨县、新疆乌什县、山西繁峙县、安徽宿松县等地签订乡村振兴战略合作协议，与村党支部签订党建共建协议，无偿捐赠帮扶资金 44 万元，自有资金消费帮扶 40.16 万元，协助销售资金 46.32 万元，举办多场期货知识培训会普及惠农政金融工具，为地区乡村振兴贡献期货力量。

（三）信托业务

报告期内，中粮信托作为行业内转型最坚决、进步最快速的信托公司之一，在信托业转型发展进入关键期的背景下，顺应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和监管要求，坚守服务实体经济定位，积极推进体制改革和业务转型。中粮信托持续推进基础资产、金融市场、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四大业务体系与全面风险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运营管理及数字化四大赋能支撑体系建设；夯实战略管理、资本管理、研究支撑、行政管理、品牌建设、质量控制和纪检监察七大保障模块建设；主营业务持续稳健发展，信托业务收入创历史同期新高，标品类信托业务实现突破，财富管理能力逐步提升。2022 年上半年，中粮信托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净利润实现 2.38 亿元。

1.在业务转型方面，中粮信托坚定转型信心，加快转型步伐，做大做强标品业务。固收业务领域，持续提高运营效率，改造产品线体系，丰富投资策略，提升投研能力，最大限度满足客户的需求，管理规模稳步提升。权益业务领域，组建专业团队，持续完善部门架构及分工，不断完善产品体系，优化投资流程；已初步搭建“配置-投资-研究-风控-交易-市场”的一体化团队架构，并形成了覆盖主动投资公私募基金的 TOF、股票直投、收益凭证类、事件驱动类、投资顾问类五大产品线。资产证券化业务领域，已基本形成汽车金融 ABS、信贷 ABS、交易商协会 ABN 三大产品体系；汽车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业务已树立公司市场品牌，2022 年上半年新增 ABS 规模位居行业前列。

2.在财富管理方面，中粮信托财富中心不断升级组织架构，设立综合拓展部、机构开发部等二级部门；新设立数字化应用部，加速数字化建设；优化分工，提升整体协作，服务战略转型。同时，完善财富区域布局，持续提升服务能力，丰富产品条线，构建多元化资金渠道，培育有粘性客户群体。品牌建设方面，财富公众号推新逐步体系化，内容更充实、更丰富。2022 年上半年，中粮信托积极服务客户各类需求，举办各类线上线下活动共计 42 场；开展财富投顾内训活动，初步建立常态化内训机制。截至 2022 年 6 月末，财富销售规模、客户存续资产管理规模均实现同比大幅增长。

3.在产业金融方面，中粮信托紧密依托中粮集团产业背景，积极践行国家乡村振兴战略。2022 年上半年，中粮信托继续有序推进产业金融业务，诸如与中国食品持续合作推进冷链仓单质押项目，与蒙牛持续合作开展 ABS 项目推动集团相关业务板块提质增效；与中粮贸易合作的玉米种植贷业务，解决了相关产业链上中小微企业流动性资金不足的难题。

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2-034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北京以现场与网络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彦敏先生主持，列席会议的有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二、《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22 年 6 月 30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四、《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去职务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吴浩军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吴浩军先生将继续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召开之日，吴浩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吴浩军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五、《关于制定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2－056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协议中的项目投资金额、投资计划、建设规模、建设周期、产值、净利润等数据为预测数，本项目对于建设期等的预计系以假设内外部经营环境等重要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为前提，若在建设过程中，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投资规模、产销量不达预期、收益不达预期或投资成本超出预期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2.本公司出资皇氏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的金额为 4,500 万元，持股占比 45%，为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对皇氏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不形成控制，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在该项目中不直接参与投资，没有资金流出，主要通过对皇氏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获得少数股东权益。

3. 本项目将由农光互补公司牵头组织若干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投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人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享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4. 公司近三年披露的框架性协议或意向性协议中公司与上海商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与宾阳县人民政府授权代表、长江三峡集团重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签署了《农光互补及新型万头奶水牛乡村振兴示范园项目投资协议书》目前因内外部环境变化因素导致进展缓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 皇氏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与宾阳县人民政府、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签署的《宾阳县新能源分布式光伏一期项目投资协议书》涉及的分布式光伏项目，由华能公司负责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投资和运维，农光互补公司不负责出资，仅负责项目的开发、设计和 EPC 总包施工，获得施工收益。公司在项目中不直接参与投资经营，不承担相应责任，仅通过持股农光互补公司获取少数股东权益。

6.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书》关于新能源项目的建设资金投入主要由西南油气田公司负责，公司不投入项目资金，公司出租屋顶获得场地租赁费、购电价格优惠以及公司产品进入“昆仑好客”1500 余家门店的回报，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7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制人黄嘉棣先生于 2022 年 8 月 3 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鲁严飞先生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黄嘉棣先生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30,8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677%）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鲁严飞先生，鲁严飞是农光互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份尚未完成过户。除此之外，农光互补公司实控人鲁严飞先生与黄嘉棣先生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经询问当事人，双方不存在其他的协议安排，不排除随着前述事项合作的深入，双方扩大合作关系，若签订其他协议，公司将依法履行披露义务。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收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336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现根据关注函的要求，对关注函相关事项做出回复并披露如下：

一、请详细说明农光互补公司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成立时间、住所、企业类型、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主营业务及开展情况、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实际控制人情况、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等；同时说明你公司取得农光互补公司股份的时间、方式与对价，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和临时信息披露的情况（如适用），你公司是否将农光互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及依据。

公司回复：

（一）皇氏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农光互补公司”）的基本情况

1.成立时间：2022 年 1 月 27 日

2.住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杜鹃路 10 号汇通产业园 A1 栋 201 号

3.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鲁严飞

5.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乳制品生产；牲畜饲养；种畜禽经营；饲料生产；肥料生产；食品销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牲畜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储能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 万元	45%	4,500 万元
深圳市奕鸣新能源有限公司	2,200 万元	22%	2,200 万元
中冠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1,800 万元	18%	1,800 万元
广西南宁小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 万元	15%	1,500 万元
合计	10,000 万元	100%	10,000 万元

8.实际控制人情况：农光互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鲁严飞。

9.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数据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92.00
负债总额	0.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0.00
净资产	4,492.00
	2022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利润总额	−8.00
净利润	−8.00

（二）公司取得农光互补公司股份的时间、方式与对价

2022 年 1 月 27 日，公司通过与农光互补公司其他股东共同出资发起设立而取得农光互补公司股份，公司认缴出资为 4,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5%。

（三）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和临时信息披露的情况

1.公司出资农光互补公司的金额为 4,500 万元，按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达到董事会审议和披露的标准，因此公司未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披露。

2.公司未将农光互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原因为：

（1）公司仅持有农光互补公司 45%股权，股东深圳市奕鸣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冠投资（江苏）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小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农光互补公司 55%股权，且深圳市奕鸣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签署《授权书》，同意将其持有的农光互补公司合计 2,200 万元（股权比例 22%）出资额对应的股东会表决权委托给中冠投资（江苏）有限公司行使；鲁严飞为中冠投资（江苏）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中冠投资 90%的股权），同时也是广西南宁小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控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该合伙企业 99%的出资份额），因此，鲁严飞实际拥有农光互补公司 55%的表决权，对农光互补公司形成控制。

（2）农光互补公司的执行董事、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均为鲁严飞。

综上，依据会计准则，公司对农光互补公司不形成控制，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请详细说明农光互补公司其余股东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成立时间、住所、企业类型、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主营业务、产权及控制关系、实际控制人情况等；在此基础上说明该等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如有）与你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

回复：

（一）农光互补公司其余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深圳市奕鸣新能源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31 日

（2）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象角塘社区佳兆业中央广场二期 1 栋 B 座 3602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裴辉

（5）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万元

（6）经营范围：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陆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汽轮机及辅机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机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能量回收系统研发；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生物质能技术服务；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电动机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气体压缩机械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力发电；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裴辉持股占比 90%；刘辛妹持股占比 10%。

（8）实际控制人：裴辉

2.股东名称：中冠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4 年 12 月 31 日

（2）住所：巴城镇学院路 88 号 1 幢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法定代表人：鲁严飞

（5）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6）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除行政许可项目外的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鲁严飞持股占比 90%；戴梅持股占比 10%。

（8）实际控制人：鲁严飞

3.股东名称：广西南宁小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成立时间：2022 年 8 月 15 日

（2）住所：南宁市科园大道 66 号生产车间

（3）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鲁